证券代码：300909　　证券简称：汇创达　　公告编号：2026-064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接受子公司及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接受子公司及关联方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并购事项概述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东莞市春草研磨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为延伸产业布局，寻找新的业绩增长点，同意公司以现金 96,000 万元，通过直接收购及间接收购相结合方式收购东莞市春草研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草科技”）100%股权。

本次交易方案为：（1）直接收购：公司直接受让深圳市鸿壹贸易有限公司持有的春草科技 20%股权；（2）间接收购：公司受让深圳市春草林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持有的深圳市春草林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春草科技 40.80%股权；公司及/或指定子公司受让东莞市春洪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持有的东莞市春洪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合伙份额，从而间接持有春草科技 39.20%股权。

本次收购完成后，深圳市春草林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春洪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春草科技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现金收购东莞市春草研磨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三、并购贷款申请及质押情况

1、并购贷款申请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接受子公司及关联方担保的议案》，结合公司当前经营实际情况及资金使用安排，为优化融资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7.00 亿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部分股权交易价款，公司拟以本次收购完成后所取得的春草科技 100%股权，为本次并购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可就该笔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先生及实际控制人董芳梅女士，将视项目具体情况无偿为公司本次并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终以银行审批意见为准。

并购贷款的贷款银行（包括但不限于银团贷款方式）、贷款额度、贷款期限、贷款利率、担保方式等以银行审批及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

为提高经营决策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全权办理申请并购贷款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及确认生效并购贷款相关协议等。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经非关联股东审议，与本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2、拟质押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东莞市春草研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351927895U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12 日
注册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莆心湖社区河畔路 9 号 A5 栋二楼
法定代表人	孟力
注册资本	125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研发、产销、维修、安装：研磨抛光数控设备、智能工业自动化设备、机械零部件、氧化涂装清洗设备及配件；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研磨抛光耗材研发、生产及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数控设备租赁及维修；夹

	具、治具制造及加工；机电安装工程；玻璃制品、陶瓷制品、五金制品、塑胶制品、硅胶制品、电子产品、建筑材料、粉末冶金设备及配件、模具的加工；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医疗器械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模具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权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形，春草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主要财务数据

春草科技最近一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合并口径）：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3,332,549.88	392,870,675.14
负债总额	141,184,159.87	174,535,27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48,390.01	218,335,396.54
项目	**2026 年 1-6 月（经审计）**	**2025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80,254,690.48	195,172,939.87
净利润	13,812,993.47	56,540,992.09

四、关联交易概述

1、接受关联方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优化公司整体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有效降低综合融资成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先生，实际控制人董芳梅女士，自愿无偿为本次交易相关并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以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该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次预计接受担保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 亿元，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资产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使用期限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且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接受关联方担保构成关联交易，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

二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明先生、董芳梅女士已回避表决。

2、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1）李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经查询，李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董芳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现任公司董事。经查询，董芳梅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资产抵押、质押等，不收取担保费用，亦无需公司提供反担保。

4、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未签署相关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担保事项以与银行、非银金融机构或其他机构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5、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未涉及其他相关安排。

6、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优化整体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综合融资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7、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 11 月，公司、李明先生、董芳梅女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斗门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合称"债权人"）签订了《珠海汇创达线路板项目银团贷款保证合同》，由公司及李明先生、董芳梅女士为珠海汇创达向债权人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中长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担保事项正常履行中。

除上述接受担保情形外，自本年度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向上述关联

人支付薪酬外，与上述关联人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五、审议情况

1、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接受子公司及关联方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先生，实际控制人董芳梅女士为公司向银行并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公司快速获得银行授信，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经非关联董事审议。

2、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接受子公司及关联方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明、董芳梅回避表决。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申请并购贷款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求，有利于优化公司融资结构，符合公司的发展利益。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先生，实际控制人董芳梅女士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是为了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经营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7.00 亿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部分股权交易价款，并在股权收购完成工商变更后，将本次收购所取得的春草科技全部股权为本公司并购贷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并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先生，实际控制人董芳梅女士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的并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全权办理申请并购贷款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及确认生效并购贷款相关协议等。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经非关联股东审议，与本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并购贷款及质押担保事项，系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融资需求审慎作出，有利于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事项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接受全资子公司及关联方担保，是基于充分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1 月 2 日